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所定義者）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經過本公司財務部門初步測算，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80百萬元至450百萬元之間。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所定義者）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經過本公司財務部門初步測算，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80百萬元至450百萬元之間。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之經營業績增長主要是由於房地產開發板塊結轉面積同比增加，板塊收入及利潤均同比上漲。同時，本公司核心區域水泥市場秩序進一步好轉，水泥和熟料價格均同比提升，板塊收入及毛利率均同比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之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 150,670,100 元，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 0.02 元(已根據二零一六年之紅股發行予以調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初步核算數據，乃未經本公司獨立審計師審計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之具體財務數據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德義

中國北京，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德義、吳東及臧峰；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光進、田利輝、唐鈞及魏偉峰。

* 僅供識別